

##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●學系(組)：資訊工程學系(APCS 組)

●審查資料項目：

- 1.修課紀錄(A.修課紀錄)
- 2.課程學習成果(B.書面報告、C.實作作品、D.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)
- 3.多元表現(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J.競賽表現、L.檢定證照、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)
- 4.學習歷程自述(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、P.就讀動機、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

●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APCS	APCS 程式設計實作題和程式設計觀念題的級分成績	APCS 程式設計實作題和程式設計觀念題的成績證明
修課紀錄 (A)	由修課紀錄瞭解申請者對資訊工程領域的興趣。	提供資工、數理、生活科技相關的修課紀錄。
課程學習成果 (B.C.D)	由課程學習成果瞭解申請者在整個高中生涯學習過程中，所展現之自律能力。	提供至多 3 件之書面報告、實作作品、或自然科學領域課程學習成果。
多元表現 (F.J.L.N)	由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、多元表現瞭解申請者在學習興趣、自我要求、團隊合作等方面之表現。	提供至多 10 件之多元表現成果 (自主學習成果、競賽成績、專業證照、英文能力檢定證書)，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。
學習歷程自述 (O.Q)	由學習歷程自述瞭解申請者的學習反思能力、未來學習及生涯規劃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提供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。</li> <li>2. 提供未來學習計畫及生涯短期與長程目標。</li> </ol>